

证券代码：601218

证券简称：吉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1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兼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杨扬女士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1,05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94%。股份来源为公司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。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因个人资金需求，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杨扬女士拟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22,76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0023%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。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、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、除息事项的，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杨扬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☐ 是 ☒ 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☐ 是 ☒ 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☒ 是 ☐ 否
	其他：无	
持股数量	91,058股	
持股比例	0.0094%	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91,058股	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杨扬
计划减持数量	不超过：22,764 股
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23%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不超过：22,764 股
减持期间	2025 年 12 月 24 日～2026 年 3 月 23 日
拟减持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的股份
拟减持原因	个人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☐是 ☒否

(二)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☐是 ☒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无。

三、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在减持期间内，杨扬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、股票市场价格变化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☐是 ☒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1、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，公司将督促杨扬女士严格遵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-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3日